

岳阳市生态环境局

岳汨环评〔2023〕024号

关于汨罗万容报废汽车回收拆解有限公司年产20000吨RDF 燃料棒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汨罗万容报废汽车回收拆解有限公司：

你公司《关于申请批复<汨罗万容报废汽车回收拆解有限公司年产20000吨RDF燃料棒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报告》及有关附件、岳阳市汨罗生态环境事务中心《汨罗万容报废汽车回收拆解有限公司年产20000吨RDF燃料棒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技术评估报告》（汨环事评估〔2023〕8号）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汨罗万容报废汽车回收拆解有限公司位于湖南省岳阳市汨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市片区东片区同力南路西侧，于2020年6月取得岳阳市生态环境局《关于汨罗万容报废汽车回收拆解有限公司年拆解报废汽车2万台、废机电1万台及年处理废五金3万吨、废钢铁30万吨、废铝5万吨，回收锂电池5万吨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岳环评〔2020〕91号），2021年9月完成项目阶段性竣工环保验收备案（岳环验备202125）。为适应市场需求，提高报废汽车拆解产物的附加值，该公司拟投资6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35 万元）在现有项目 9#厂房内建设年产 20000 吨 RDF 燃料棒项目。项目主要以现有项目报废汽车拆解产物中的废布料、棉织物、海绵等并外购部分同类物质为原料，通过两次撕碎、两次除铁、压块成型等物理加工工序，生产 RDF 燃料棒。项目占地面积约 2873 平方米，建筑面积约 2873 平方米。根据你公司委托湖南润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汨罗万容报废汽车回收拆解有限公司年产 20000 吨 RDF 燃料棒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报批稿）》的结论、建议及专家评审意见，该项目符合现行产业政策，从环境保护的角度考虑，项目建设可行。我局原则同意你公司按照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确定的性质、规模、工艺、地点、防治污染及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进行建设。

二、你公司在该项目设计、施工和运营过程中必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全面落实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本批复提出的各项生态保护、污染防治和风险防范措施，着重做好以下几项工作：

1、认真做好水污染防治工作。项目无生产废水排放，不新增生活污水。初期雨水经收集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及园区重金属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后，经园区重金属污水管网排入园区重金属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

2、切实做好大气污染防治工作。项目须通过原材料入厂前严格挑拣（排除餐厨和生活垃圾等易腐败物质）、厂内控制物料最大储存量、保持物料储存区干燥通风、定时喷洒除臭剂、压块成型工序控制加热温度和时间等措施防治恶臭污染。撕碎及成型

工序废气经集气罩负压收集由布袋除尘器处理达标后，通过 15 米高的排气筒（DA001）排放。颗粒物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有组织排放浓度、排放速率二级标准和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臭气浓度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表 1 中二级新扩改建和表 2 标准要求。

4、采取措施防止噪声污染扰民。尽量选用低噪设备并加强保养，对产生噪声的设备和工序合理布局，对主要的声源设备采取减振、隔声、消音降噪措施。厂界环境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表 1 中的 3 类区排放限值。本项目运营期夜间不生产，进一步加强厂区和周边绿化，确保不会对周边居民的正常生产生活造成影响。

5、规范固体废物的暂存处置。按“减量化、资源化和无害化”原则，做好固体废物的分类收集和综合利用，并建立健全固体废物产生、储存、处置管理台账。本项目产生的废矿物油等危险废物，严格按《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要求设置危险废物暂存场，及时交有资质的单位处置，并做好转移联单工作；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要求管理；生活垃圾交当地环境卫生管理部门及时清运处置。

6、加强环境管理和风险防范。切实加强内部环境管理，实行清洁生产，制定环境保护相关制度并严格执行。建立健全污染防治设施运行管理台账，加强污染防治设施运行和维护，确保各类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按照《报告表》提出的监测计划，做好

项目营运期的环境监测工作。加强安全生产管理，防范火灾等安全事故发生，牢固树立“预防为主”指导思想，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开展环境应急预案的培训、宣传和必要的应急演练，确保突发环境事件能够得到及时妥善处置。

三、你公司须按照《排污许可管理条例》和《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年版）的规定及时变更排污许可证。

四、《报告表》经批准后，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建设单位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五、该项目竣工后，你公司须按照《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经验收合格后，建设项目方可投入生产或使用。

六、如你公司在报批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过程中存在瞒报、谎报等欺骗行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第六十九条的规定，我局有权撤销本批复，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你公司承担。



抄送：岳阳市汨罗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汨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湖南润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